

宇桥生态科技园（一期）合成生物园区 配套设施设计与服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LKCG2024007



7

采 购 人：合肥建投北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4年8月

1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2
第四章 采购人需求	18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1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5

第一章 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宇桥生态科技园（一期）合成生物园区配套设施设计与服务；
2. 项目编号：LKCG2024007；
3. 采购人：合肥建投北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 项目业主：合肥建投北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 项目地点：合肥市长丰双凤经开区。

二、项目概况及采购范围

1. 项目概况：宇桥生态科技园项目位于长丰双凤经开区淮南路与双凤路交口东北角，规划总用地面积 162.4 亩，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20.5 万 m²。本次需在原规划、建设基础上进行调整，增加园区合成生物产业相关配套设施与服务，新增加合成生物产业相关配套设施与服务的占地面积约为 1000 m²（最终以设计单位设计为准），主要对集中污水处理系统或者污水处理厂/站、应急处理池、排水措施及所涉及管网管线、接驳等进行设计，本次污水处理池排水方案如下：污水由各入驻企业自行设置预处理，建设方预留管线接口，再集中接入至园区集中污水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 资金来源：自筹；
3. 合同估算价：**285000.00 元**；
4. 项目类别：服务类；
5. 标段（包别）划分：本项目不分标段；
6. 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 & 经济测算，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合同签订后 75 个日历天内完成环评报告并配合完成环评报批、施工图审查及消防审查；
7. 其他：/。

三、供应商资格

1. 供应商资质要求：（须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供应商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及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供应商须具有以下条件之一：①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②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

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③环境工程设计(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④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2. 供应商业绩要求：/

3. 拟派人员要求：（须提供项目负责人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项目拟配备人员基本信息格式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项目负责人社保缴费证明材料）

（1）供应商拟委任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证。

（2）供应商须配备相应的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等专业设计人员。

（3）上述人员不得相互兼任；成交后由采购人核实，如不按响应文件响应情况进行配备，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上报相关部门处理。

（4）上述人员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供应商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自2024年1月1日（含）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项目负责人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项目负责人的社保缴纳单位应当是供应商或者供应商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如为事业单位附属的供应商参与磋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供应商所属事业单位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自2024年1月1日（含）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项目负责人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同时提供该事业单位出具的附属证明材料。（社保缴费证明或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至少含养老保险）。

4.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供应商需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5)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5. 其他要求：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磋商；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四、磋商文件的获取

1、获取方式：请各潜在供应商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网站（www.lanketz.com），线上获取磋商文件。

2、其他：

1) 磋商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8：30-17：00，节假日休息）拨打电话：0551-65655021；

五、响应文件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9月2日上午10：00。

2、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合肥蓝科投资有限公司11楼1105办公室。

3、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六、磋商时间及地点

1、磋商时间：2024年9月2日上午10：00。

2、磋商地点：合肥市新站区综合保税区东方大道与大禹路交口综保大厦1楼开标室。

七、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提出

疑问提出截止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供应商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疑问发至采购人邮箱（hflkzbb@163.com），采购人对磋商文件的补疑、澄清、变更、延期，将在网站（www.lanketz.com）上以公告方式及时发布，公告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同样约束效力。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人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了解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八、采购结果公告

磋商结束3个工作日内，中标候选人公示在（www.lanketz.com）网站上及时发布，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人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了解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九、项目流标

5.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项目将予以流标，流标公告将在网站（www.lanketz.com）上

及时发布：

- 1) 采购人因故取消采购任务；
- 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3)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通过评审的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4) 所有成交候选人均放弃成交权利；
- 5) 出现影响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十、联系方式

1、采购人

采购人：合肥建投北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新站区综合保税区东方大道与大禹路交口综保大厦 11 楼

联系人：王工

电话：0551-65655021

邮箱：hf1kzbb@163.com

2、监督管理机构

监督管理机构：合肥蓝科投资有限公司纪检室

地址：合肥市新站区综合保税区东方大道与大禹路交口综保大厦 13 楼

电话：0551-65659738

十一、响应保证金账户（本项目免收响应保证金）

十二、履约保证金账户

1、形式：银行转账 银行电汇 银行保函

2、金额：成交金额的 5 %

3、退还：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

4、具体要求：如采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应为合肥行政区域（含四县一市）具有分支机构的银行（或该银行国内任一分行或支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银行保函。例如：某银行在合肥行政区域有分支机构，则该银行总行（或该银行国内任一分行或支行）出具的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银行保函均予以认可。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项目业主	详见磋商公告
2	项目名称、编号	详见磋商公告
3	项目地点	详见磋商公告
4	资金来源	自筹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本次采购范围	本次采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编制环评报告书、集中污水处理系统或者污水处理厂/站、应急处理池的单体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设备系统设计、系统布置、管道路由走向、接驳点位设计等服务内容；与设计有关的专项方案设计、投资测算、论证、审查及咨询等技术服务、配合规划变更、配合办理项目报批报建、专家审查（如有）、配合完成施工图审查（含审图费）、项目实施阶段提供全过程跟踪服务。上述服务内容最终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及采购人要求实施，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配合完成，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中。
7	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 & 经济测算，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合同签订后 75 个日历天内完成环评报告并配合完成环评报批、施工图审查及消防审查。
8	质量要求	合格
9	供应商资格	详见磋商公告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1	资格审查的方式	资格后审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
13	响应预备会	不召开
14	供应商在响应预备会	时间：_____ / _____

	前提出问题	形式：_____ / _____
15	总包及分包规定	不允许分包
16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图纸、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与本项目有关的补充答疑等文件（如有）
17	供应商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p>潜在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 2024年8月25日16:30 前提出。逾期采购人有权不接收及解答。</p> <p>形式：潜在供应商通过电子邮箱提交至采购人邮箱（hflkzbb@163.com）。</p> <p>采购人对磋商文件的澄清、更正或更改，将在（www.lanketz.com）网站上以公告方式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同样约束效力。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人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p>
18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等。
19	磋商有效期	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天
20	磋商保证金	是否要求供应商提交磋商保证金：否
21	业绩要求	/
22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响应文件	不允许
2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签字或盖章的地方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4	响应文件要求	<p>1. 响应文件应采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或复印。</p> <p>2. 方式：纸质版响应（内容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p>
25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正副本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26	封套上写明（密封要求）	封套上写明：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

		在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 供应商名称：_____ 密封要求：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7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u>2024年9月2日10时00分</u>
28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合肥蓝科投资有限公司11楼1105办公室
29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30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 <u>2024年9月2日10时00分</u> 。 磋商地点：合肥市新站区综合保税区东方大道与大禹路交口综保大厦1楼开标室。
31	磋商程序	详见第三章 三. 评审程序
32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及以上单数 磋商小组确定方式：按照蓝科公司招标采购管理办法
33	履约担保	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转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电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保函 金额：成交金额的 <u>5%</u> 退还：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 具体要求：如采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应为合肥行政区域（含四县一市）具有分支机构的银行（或该银行国内任一分行或支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银行保函。例如：某银行在合肥行政区域有分支机构，则该银行总行（或该银行国内任一分行或支行）出具的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银行保函均予以认可。
34	控制价	<u>285000.00元</u>
35	付款方式	方案设计通过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价的20%；环评报批完毕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价的40%；施工图设计完成并审图合格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价的70%；竣工验收备案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价的100%。 注：每次付款前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提供按照一般计税方法开具的足额合法且符合当地税务规定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和书

		面付款申请。若成交人未按时向采购人提供发票或发票和书面付款申请不符合标准，则采购人有权延后支付费用或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6	确定成交候选人和成交人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 第一成交候选人 <u>1</u> 家；第二成交候选人 <u>1</u> 家 确定成交人：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确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确定
37	确定方式	在接受异议期限结束后无异议，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38	告知磋商结果的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供应商自行登录网站（www.lanketz.com）查看 <input type="checkbox"/> 磋商现场告知
39	总包管理配合费	/
40	响应文件的真实性要求	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应真实可信。采购人有权核查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料，若在评审期间发现供应商提供了虚假资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若在签订合同前发现作为成交候选人的供应商提供了虚假资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候选和成交资格。同时采购人将供应商上述弄虚作假行为上报合肥蓝科投资有限公司纪检室处理。
41	磋商文件的解释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 Word 版文件或 excel 版文件与盖章版文件之间有不一致的，以盖章版文件为准。按本款

		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42	相关提示	<p>(1) 磋商文件中所称时间均指北京时间。</p> <p>(2) 供应商应注意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了使磋商工作有条不紊进行，避免响应文件迟交的情况发生，建议供应商提前 30 分钟到达磋商现场，做好响应文件递交和其它准备工作。</p> <p>(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项目将予以流标：</p> <p>①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少于 3 个的；</p> <p>②经磋商小组评审后通过评审的供应商少于 3 个的；</p> <p>③所有成交候选人均放弃成交权利；</p> <p>④采购人因故取消采购任务；</p> <p>⑤出现影响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p>
43	报价说明	<p>(1) 供应商响应报价不得高于磋商文件列明的合同估算价、最高投标限价、控制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p> <p>(2) 供应商最终响应报价与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或控制价相比降幅过小，或供应商最终响应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磋商小组可以否决其响应。</p>
44	项目重难点	整个设计服务期内，需与原设计单位紧密配合，协调，包括不限于建筑、结构、暖通、景观、给排水、强电、弱电、三网等各专业，且因为本项目已在实施过程中，故以上各专业仍需与施工单位保持紧密配合对接，确保项目顺利保质竣工。
45	其他要求	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合同文本除完善成交人的相关基本信息外，不接受其它任何协调调整，请各供应商充分了解并严格执行，提前履行内部审批审核流程，成交后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合同签订工作，逾期超过 30 天，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二、评审方法

2.1 初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初审表如下：

初审表			
序号	评审指标	合格条件	是否通过
1	资格要求	详见磋商公告（资质要求、人员要求，供应商须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项目拟配备人员基本信息格式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项目负责人社保证明材料）	
2	响应函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格式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	供应商信用承诺	不存在第一章磋商公告“三、供应商资格”中“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供应商在响应函中承诺，不需要提供相关证明（供应商需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4	授权委托书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格式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5	响应文件规范性	无严重的编排混乱、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前后矛盾情况，对评审无实质性影响的。	
6	其他要求	磋商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处供应商按要求签字或盖章。	
7	报价评审	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响应报价，或者对应某一报价项填写了多	

	个报价的，评审不通过；响应报价高于控制价的报价评审不通过。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供应商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 供应商必须通过初审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综合评分

2.2.1 磋商小组按照下表对进入综合评分的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2.2.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

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70分)	投标人业绩	<p>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p> <p>（1）具备单个合同总金额不少于 19 万元的污水处理工程设计业绩（设计内容须含废水处理站设计）；</p> <p>（2）具备单个合同总投资额不少于 1700 万元的 EPC 工程总承包业绩(合同内容须含污/废水专业设计工作)。</p> <p>每提供一个得 3 分，本项满分 12 分。</p> <p>注：1. 供应商应按下列规定提供业绩证明资料：</p> <p>①合同协议书。</p> <p>2. 如供应商提供的上述业绩证明材料未能完整或充分反映评审因素（如项目类型、合同总金额、合同总投资额等）的，应另附合同甲方证明材料（须加盖合同甲方单位公章）予以明确说明，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如果合同协议书和该证明文件中的合同要素不一致，以该证明文件为准。</p> <p>3. 若供应商提供的同一业绩同时满足(1)、(2)项要求，仅计分一次，不累加计分。</p>	0-12 分
	企业荣誉	<p>供应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获奖时间为准)完成过的污水处理项目设计或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内容须含污/废水专业设计工作)项目获得过市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证书的，每个得 3 分；最多得 3 分。</p> <p>注：1. 提供奖项或荣誉证书及对应的项目合同原件复印件放入响应文件中。</p> <p>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的投标人业绩可参与此项评分。</p>	0-3 分
	项目团队	<p>项目团队成员中（除设计负责人外），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人力资源相关部门颁发的以下专业人员证</p>	

人员综合实力	<p>书的：</p> <p>(1) 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执业资格证得 2 分，本项满分 2 分。</p> <p>(2) 具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的得 2 分，本项满分 2 分。</p> <p>(3) 具有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的得 2 分，本项满分 2 分。</p> <p>(4) 具有注册暖通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的得 2 分，本项满分 2 分。</p> <p>注：1.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执业证书复印件。 2. 响应文件中提供上述人员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社保证明材料要求如下： (1)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供应商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拟委任的上述人员自 2024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拟委任的上述人员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上述人员的社会保险的缴纳单位应当是供应商或者供应商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 (2) 如为事业单位附属的供应商参与磋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供应商所属事业单位为拟委任的上述人员自 2024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上述人员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同时提供该事业单位出具的附属证明材料。 （社保缴费证明或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至少含养老保险） 3. 同一人员具有多个证书的仅计其中一个证书。</p>	0-8 分
进度控制计划及措施	进度控制计划及措施合理、得当，满足项目进度需求：优秀得 5 <math> <F \leq 7 </math> 分；良好得 2 <math> <F \leq 5 </math> 分；一般得 0 <math> <F \leq 2 </math> 分；未提供不得分。	0-7 分
服务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	整体方案及保证措施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能保证服务周期履约质量：优秀得 8 <math> <F \leq 10 </math> 分；良好得 5 <math> <F \leq 8 </math> 分；一般得 0 <math> <F \leq 5 </math> 分；未提供不得分。	0-10 分
内、外部协调措施	与原设计单位、图审机构、行政主管部门等的沟通协调措施得当，能确保成果文件顺利落地：优秀得 8 <math> <F \leq 10 </math> 分；良好得 5 <math> <F \leq 8 </math> 分；一般得 0 <math> <F \leq 5 </math> 分；未提供不得分。	0-10 分
重难点分析及对应的保证措施	能深刻理解本次合成生物改造项目任务重难点，并有具体得当的保证措施：优秀得 8 <math> <F \leq 10 </math> 分；良好得 5 <math> <F \leq 8 </math> 分；一般得 0 <math> <F \leq 5 </math> 分；未提供不得分。	0-10 分

	后期服务	对后期服务的配合及人员保证措施： 优秀得 8<F≤10 分；良好得 5<F≤8 分；一般得 0<F≤5 分；未提供不得分。	0-10 分
价格分 (30分)	<p>1、当有效报价数量>5 个时，在所有有效响应报价中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B；当有效报价数量≤5 个时，所有有效响应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B。</p> <p>2、报价的偏差率=100%×（供应商的有效报价－评标基准价 B）/评标基准价 B</p> <p>3、计算各有效供应商的商务标得分： 有效报价评审以评标基准价 B 为评分依据。有效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 B 的，得分为 30 分。有效报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3 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5 分；不足 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p>		

2.2.3 分值汇总

（1）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再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第三位四舍五入），得到该供应商的技术资信分。

（2）将每个供应商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供应商的综合总得分。

三、评审程序

1. 初审。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响应文件按照初审表进行评审，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导致响应无效的，磋商小组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有关供应商。

因供应商离开磋商现场等原因导致无法及时接收询标函或未在规定时间内（从磋商小组发起询标至询标结束原则上为 15 分钟，具体时间以询标函标注时间为准）按磋商小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的视同供应商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的权利，磋商小组可按对供应商不利的解释进行判定。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

（1）串通响应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磋商。初审合格后，本项目磋商条件如有变化，磋商小组对初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本项目磋商条件如无变化，直接进入报价环节。

3. 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响应报价。如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对应轮次的报价，则按上一轮次报价为

准。磋商并不限定只进行二轮报价，如果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供应商进行多轮报价。在磋商内容不做实质性变更及重大调整的前提下，供应商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不接受修正价格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4. 综合评分。磋商小组只对通过初审，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响应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初审通过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响应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四、相关说明

1.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供应商磋商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复印件的，磋商小组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2. 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3. 供应商授权代表对磋商过程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4. 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作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审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按要求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五、确定成交候选人和成交人

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但响应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响应报价低的优先；技术资信分及价格分均相等时，由磋商小组根据响应文件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顺序。

磋商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中规定数量确定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在接受异议期限结束后无异议，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六、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根据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评审报告应如实记录本次评审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审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

第四章 采购人需求

一、项目概况：

宇桥生态科技园项目位于长丰双凤经开区淮南路与双凤路交口东北角，规划总用地面积 162.4 亩，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20.5 万 m^2 。本次需在原规划、建设基础上进行调整，增加园区合成生物产业相关配套设施与服务，新增加合成生物产业相关配套设施与服务的占地面积约为 1000 m^2 （最终以设计单位设计为准），主要对集中污水处理系统或者污水处理厂/站、应急处理池、排水措施及所涉及管网管线、接驳等进行设计，本次污水处理池排水方案如下：污水由各入驻企业自行设置预处理，建设方预留管线接口，再集中接入至园区集中污水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采购范围：

采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编制环评报告书、集中污水处理系统或者污水处理厂/站、应急处理池的单体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设备系统设计、系统布置、管道路由走向、接驳点位设计等服务内容；与设计有关的专项方案设计、投资测算、论证、审查及咨询等技术服务、配合规划变更、配合办理项目报批报建、专家审查（如有）、配合完成施工图审查（含审图费）、项目实施阶段提供全过程跟踪服务。上述服务内容最终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及采购人要求实施，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配合完成，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中。

三、供应商资质要求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及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供应商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备以下条件之一：①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②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③环境工程设计（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④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2. 供应商业绩要求：/。

3. 拟派人员要求：

(1) 供应商拟委任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证。

(2) 供应商须配备相应的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等专业设计人员。

(3) 上述人员不得相互兼任；成交后由采购人核实，如不按响应文件响应情况进行配备，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上报相关主管部门处理。

(4) 上述人员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供应商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自 2024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项目负责人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项目负责人的社保缴纳单位应当是供应商或者供应商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如为事业单位附属的供应商参与磋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供应商所属事业单位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自 2024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项目负责人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同时提供该事业单位出具的附属证明材料。（社保缴费证明或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至少含养老保险）。

四、报价要求

本项目设计费控制价为 28.5 万元，采用总价包干，最终响应报价包括完成采购范围内所有工作的全部费用。

五、付款方式

方案设计通过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价的 20%；环评报批完毕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价的 40%；施工图设计完成并审图合格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价的 70%；竣工验收备案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

注：每次付款前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提供按照一般计税方法开具的足额合法且符合当地税务规定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和书面付款申请。若成交人未按时向采购人提供发票或发票和书面付款申请不符合标准，则采购人有权延后支付费用或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六、设计周期及节点要求：

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及经济测算，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合同签订后 75 个日历天内完成环评报告并配合完成环评报批、施工图审查及消防审查。

七、其他要求

设计单位必须做好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现场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1) 在整个设计服务期内，需与原设计单位紧密配合，协调，包括不局限于建筑、结构、暖通、景观、给排水、强电、弱电、三网等各专业，且因为本项目已在实施过程中，故以上各专业仍需与施工单位保持紧密配合对接，确保项目顺利保质竣工。
- 2) 在整个设计服务期内，需无条件参加采购人组织的与本工程相关的考察、调研工作，费用自理。
- 3) 在施工阶段，成交人应指派相应的设计组成员随时配合，及时解决施工中涉及的设计问题和现场的相关技术问题，提出经济合理的解决方案，并根据采购人要求参与项目各项验收工作，所发生的交通等费用自理。
- 4) 成交人需参与水、电、消防、空调、安防、智能监控等各系统的调试及设备系统联调，及时解决设备调试中出现的与设计有关的技术问题，参加本项目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和各项竣工验收，依据与施工图相一致的要求，并按有关规定签署验收意见。
- 5) 成交人负责协助办理相关职能部门审批手续，并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 6) 成交人应对项目进行详细的经济分析，确保经济合理可行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及规范要求，总投资预计为 2500 万元（最终以发包人认可的方案及估算为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宇桥生态科技园合成生物配套设计项目合同书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一）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_____

工 程 地 点： _____

合 同 编 号： _____

设计证书等级： _____

发 包 人： _____

设 计 人： _____

签 订 日 期：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设计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宇桥生态科技园合成生物配套设计项目。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_____。
3.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占地面积约 1000 m²，主要建设集中污水处理系统或者污水处理厂/站、应急处理池、排水措施及管网管线接驳。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合肥市长丰双凤经开区淮南路与双凤路交口东北角。
5. 工程投资估算：/。
6. 工程进度安排：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并向发包人提交方案设计及经济测算，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并向发包人提交施工图，合同签订后 75 个工作日内完成环评报告并配合完成环评报批、施工图审查及消防审查。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国家及地方相关设计规范。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_____。
2. 工程设计阶段：_____。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采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编制环评报告书、集中污水处理系统或者污水处理厂/站、应急处理池的单体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设备系统设计、系统布置、管道路由走向、接驳点位设计等服务内容；与设计有关的专项方案设计、投资测算、论证、审查及咨询等技术服务、配合规划变更、配合办理项目报批报建、专家审查（如有）、配合完成施工图审查（含审图费）、项目实施阶段提供全过程跟踪服务。上述服

务内容最终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及采购人要求实施，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配合完成，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中。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___/___。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___/___。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含税），不再进行任何变更和调整；

2. 签约合同价为：_____。方案设计通过后，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的 20%；环评报批完毕后，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的 40%；施工图设计完成并审图合格后，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的 70%；竣工验收备案后，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_____。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作出的意思表示、出具的文件材料、发表的意见或建议、实施的行为均代表设计人，其法律后果由设计人承担。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2）通用合同条款；（3）中标通知书；（4）响应函及其附录；（5）采购文件、答疑、发包人要求；（6）技术标准；（7）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本页为盖章页）

发包人：（盖章）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房屋建筑工程）》（GF-2015-0209）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1 合同

1.1.1.8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会议纪要等书面协议或其他文件。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设计部分通用条款。

1.4 技术标准

1.4.1 适用于工程的技术标准包括：符合现行国家及合肥市有关工程设计技术规范和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设计标准、深度图样、规范、规程等。

1.4.2 国外技术标准原文版本和中文译本的提供方：____/____。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的名称：____/____；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的份数：____/____；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的时间：____/____；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的费用承担：___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满足现行国家及合肥市有关工程设计技术规范和行业主管部门要求的同时，工程设计应充分考虑技术可行性、经济合理性，在满足规范要求的前提下，节约工程造价等。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在发生冲突情况下优先适用的顺序为：1. 本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2. 中标通知书；3. 采购文件及答疑；4. 本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5. 本合同通用条款；6. 技术标准和要求；7. 图纸；8. 响应文件及其附件；9. 其他合同文件。

1.6 联络

1.6.1 发包人和设计人应当在发生相关事由后的5日历天内将与相关事由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6.2 发包人和设计人联系信息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发包人指定的联系电话及传真号码：_____；

发包人指定的电子邮箱：_____ / _____。

设计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设计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设计人指定的联系电话及传真号码：_____；

设计人指定的电子邮箱：_____。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一般义务

2.1.3 发包人其它义务：发包人应遵守法律，并办理法律规定由其办理的许可、核准或备案等工作。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 / _____；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电子信箱：_____ / _____；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除结算、付款等重大事项需要上级审批外，可处理日常一切事务；但对于下列事项，必须经过发包人加盖公章才具备法律效力：(1)终止或者变更本合同以及组成合同的任何文件；(2)增加或减少合同价款；(3)减轻或者豁免设计人的义务或责任；(4)出具借条、欠条、收条等或签订借款合同等；(5)提供担保及办理结算；(6)出具结算单据、结算协议书、付款承诺书、付款计划书等债务凭证；(7)签订补充协议；(8)对设计人提出的索赔事实及金额、工期的确认；(9)其他任何增加发包人义务、免除或者减弱发包人权利或减轻设计人义务以及其他依法应需发包人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章确认方可生效的事宜。

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当提前7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设计人。

2.3 发包人决定

2.3.2 发包人应在7 个工作日内对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作出书面决定。

3. 设计人

3.1 设计人一般义务

除本合同及附件约定的义务外，设计人还应承担如下义务：

3.1.1 设计人配合发包人办理有关许可、批准或备案手续。

3.1.3 设计人其他义务：严格按照规划设计条件要求设计；设计人有责任对设计过程中

发生的错误、矛盾、偏差、漏项或者其他发包人认为可能影响设计效果的部分提醒发包人并按发包人要求及时给予更改；设计人应当随时应发包人的要求或征得发包人同意后进行整改；每发生一次偏差、错误、矛盾或漏项的情况，设计人应当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如因设计人原因导致设计偏差、错误、矛盾或漏项，致使设计期限延长或成本费用增加的，设计人应当按照本合同要求承担相应赔偿补偿责任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如给发包人或任何他人造成损失的，设计人需按合同要求赔偿该损失。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

姓 名：_____；执业资格及等级：_____；

注册证书号：_____；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通信地址：_____；

设计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特别授权，即设计人对项目负责人就项目实施的一切行为予以认可并承担责任。

3.2.2 设计人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发包人。

设计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否则每发生一次上述违约行为，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支付 1 万元违约金，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设计人自行承担并由设计人赔偿可能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确需更换的，须报请发包人面试、审批，经发包人同意后方可上岗，更换后人员资历不得低于设计人投标时所报人员资历和技术水平，同时仍需向发包人支付 1 千元违约金。

3.2.3 设计人应在收到书面更换通知后 7 天内更换项目负责人。

设计人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设计人在发包人通知的限期内拒不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支付 1 万元违约金，且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设计人相关责任。

3.4 设计分包

3.4.1 设计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设计分包的工程包括：主体建筑工程。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主体建筑工程的建筑、结构、水暖电等专业设计。

3.4.2 设计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对于设计人资质承揽范围内无法满足该项目要求的部分非主体结构、非关键性工作。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设计人与分包设计单位就设计成果须共同签章，设计人对分包设计人的行为按照本合同约定向发包人负责；同时无论分包设计合同价款为多少，设计总承包合同单价不变。对于分包单位提交的设计成果不能满足发包人需求及施工要求（或发包人根据需要组织专家评审（或论证），费用由设计人承担；专家评审（或论证）修改后仍达不到设计深度和采购要求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无条件更换专业设计单位或直接指定专业设计单位，产生的费用由发包人从暂定合同总价中直接支付，设计人须无条件服从。

3.4.3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有关分包人资料包括：资质、业绩、人员名单等。

3.4.4 分包工程设计费支付方式：按设计人与分包人签订的合同执行。若因设计人未及时支付分包人设计费而导致分包工程设计进度滞后或者无法及时履行后期服务时，发包人有权从设计人合同价款中直接支付此部分费用，无需设计人同意。

3.5 联合体

3.5.4 发包人向联合体支付设计费用的方式：____/_____。

5. 工程设计要求

5.1 工程设计一般要求

5.1.2.1 工程设计的特殊标准或要求：满足现行国家及合肥市有关工程设计技术规范和行业主管部门要求的同时，工程设计应充分考虑技术可行性、经济合理性，在满足规范要求的前提下，节约工程造价等；

5.1.2.2 工程设计适用的技术标准：符合现行国家及合肥市有关工程设计技术规范和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设计标准、深度图样、规范、规程、工程造价控制等。

5.3 工程设计文件的要求

5.3.3 工程设计文件深度规定：同时满足①满足本合同相应设计阶段的规定要求，并符合现行国家及合肥市有关工程设计技术规范和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②确保图纸一次性通过第三方审查机构审查及各类专项审查并取得相应合格证；③所有专项设计及需要经专业厂家深化设计内容需深化到位，达到施工图标准，不允许出现二次深化设计。

5.3.5 工程的合理使用寿命年限：符合现行国家及合肥市相关规范等要求。

6. 工程设计进度与周期

6.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

6.1.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的编制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工程设计进度计划提交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5个日历天内。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工程设计进度计划应包括的内容：执行设计部分通用条款。

6.1.2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在收到工程设计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5个工作日内。

6.3 工程设计进度延误

6.3.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

（4）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的其他情形：**执行设计部分通用条款**。

设计人应在发生进度延误的情形后3天内向发包人发出要求延期的书面通知，在发生该情形后7天内提交要求延期的详细说明。

6.5 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

6.5.2 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奖励：不奖励。

7.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

7.1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的内容

7.1.2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提交电子版设计文件的具体形式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应为可编辑电子版（如 CAD、WORD 格式）。

8. 工程设计文件审查

8.1 发包人对设计人的设计文件审查期限： / 。

8.3 发包人应在审查同意设计人的工程设计文件后在 / 天内，向政府有关部门报送工程设计文件。

8.4 工程设计审查形式及时间安排： / 。

9.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9.1 发包人为设计人派赴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便利条件的内容包括：**执行设计部分通用条款**。

9.2 设计人应当在交付施工图设计文件并经审查合格后按发包人要求提供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10. 合同价款与支付

10.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含税）

10.2. 签约合价为：人民币（大写） （¥ 元）。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合同价包括完成采购范围内所有工作的全部费用，发包人无须向设计人支付其他费用。

10.3 付款方式

方案设计通过后，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的 20%；环评报批完毕后，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

的 40%；施工图设计完成并审图合格后，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的 70%；竣工验收备案后，发包人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

注：每次付款前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提供按照一般计税方法开具的足额合法且符合当地税务规定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和书面付款申请。若设计人未按时向发包人提供发票或发票和书面付款申请不符合标准，则发包人有权延后支付费用或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备注：

（1）每次付款前设计人须提供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项目所在地以外的发票需同时提供完税证明），发票金额应包含发包人依据合同扣除的各项费用（含违约金）。

12. 专业责任与保险

12.2 设计人需（需/不需）发包人认可的工程设计责任保险，设计人自行考虑相关风险。

13. 知识产权

13.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设计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格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设计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3.2 关于设计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设计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3.5 设计人在设计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费用自理。

14. 违约责任

14.1 发包人违约责任

14.1.1 发包人支付设计人违约金：___/___。

14.1.2 发包人逾期支付设计费的违约金：___/___。

14.2 设计人违约责任

14.2.1 设计人支付发包人的违约金：发包人针对设计人违反采购文件要求的行为，有权要求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详见采购文件及合同。

14.2.2 设计人逾期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违约金：设计进度发生（包括不限于施工图、环评报告、清单答疑回复、设计变更单、工程联系单回复、补图、修改等）延误的，设计人需承担 2 千元/天的违约金，延期达 7 天（含）以上的，设计人需承担 3 千元/天的违约金，如延误超过 30 天（含）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设计人逾期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违约金的上限：无。

14.2.3 设计人设计文件不合格的损失赔偿金的上限：无。

14.2.4 设计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对工程设计进行分包的违约责任：设计人需立即解除分包合同，每发生一次上述违约情形，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按照签约合同价款的 2% 支付违约金，且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5. 不可抗力

15.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_。

16. 合同解除

16.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 发包人约谈设计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在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无正当理由不履行约谈义务；

(2) 设计人逾期超过 30 日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任何一阶段的设计工作的；

(3) 设计人设计团队中有人员并非设计人员工或者在合同履行期间，设计团队人员离职但设计人既未告知发包人也未更换人员的；

因设计人原因导致本合同提前解除的，发包人无须向设计人支付任何费用，已经支付的费用设计人应当退还给发包人。

17. 争议解决

17.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不采用。

17.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___/___。

17.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事项的约定：___/___。

17.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合肥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本设计项目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8. 其他

设计单位必须做好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现场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8.1 在整个设计服务期内，设计人需与原设计单位紧密配合，协调，包括不局限于建筑、结构、暖通、景观、给排水、强电、弱电、三网等各专业，且因为本项目已在实施过程中，故以上各专业仍需与施工单位保持紧密配合对接，确保项目顺利保质竣工。

18.2 在整个设计服务期内，设计人需无条件参加发包人组织的与本工程相关的考察、调研工作，费用自理。

18.3 在施工阶段，设计人应指派相应的设计组成员随时配合，及时解决施工中涉及的设计问题和现场的相关技术问题，提出经济合理的解决方案，并根据发包人要求参与项目各项验收工作，所发生的交通等费用自理。

18.4 设计人需参与水、电、消防、空调、安防、智能监控等各系统的调试及设备系统联调，及时解决设备调试中出现的与设计有关的技术问题，参加本项目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和各项竣工验收，依据与施工图相一致的要求，并按有关规定签署验收意见。

18.5 设计人负责协助办理相关职能部门审批手续，并根据发包人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8.6 设计人应对项目进行详细的经济分析，确保经济合理可行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及规范要求。总投资预计为2500万元（最终以发包人认可的方案及估算为准）。

18.7 所有设计成果在报批过程中的修改及提供文本、蓝图、效果图打印成本均包含在设计费中，不再单独计算或另行增加。

18.8 本项目的设计方案、环评报告以及施工图应确保通过发包人和相关政府主管部门以及审图单位的审查，如经两次审查后仍无法通过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设计人将相关方案设计工作委托给有资质的第三方设计单位。因本条约定的原因导致本合同解除的，设计人应当将发包人已经支付的费用全额退还给发包人，发包人未支付的费用不再支付。同时，发包人聘请第三方设计单位支出的费用超过本合同约定的设计费用的部分，设计人应当全额补偿给发包人。

18.9 设计人的设计成果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如因设计人违反上述约定导致发包人陷入与第三方纠纷，或者导致发包人被第三方索赔的，设计人应当赔偿发包人因此遭受的损失。

18.10 设计人应当对其设计成果的合法性、安全性、可靠性、有效性负责，因设计人的设计成果导致标的工程出现问题，或者导致发包人被第三方索赔，或者导致发包人遭受其他损失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赔偿发包人遭受损失。

18.11 设计人对工程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原因产生的设计问题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或其他事故时，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当通过所投建设工程设计责任保险向发包人承担赔偿责任或者根据直接经济损失程度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

发包人：（盖章）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附件 1：发包人需求

附件 2：项目拟配备人员基本信息表

附件 3：成交通知书

附件 4：履约保证金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宇桥生态科技园（一期）合成生物园区配套设施设计与服务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资格审查资料
- 四、技术资信资料
- 五、响应报价
- 六、其他资料
- 七、n次报价单

一、响应函

致：合肥建投北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宇桥生态科技园（一期）合成生物园区配套设施设计与服务”的磋商公告，我方提交规定形式的响应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供的最终响应报价详见最终报价单，我方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工期要求、付款和结算方式、质量标准、采购人需求等内容。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愿意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磋商文件及有关附件，充分理解磋商价格不得低于企业个别成本有关规定。我方经成本核算，所填报的磋商报价不低于我公司成本。

3. 我方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于采购人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合同约定工作内容，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4.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磋商文件，并对磋商文件各项条款（包括磋商时间）、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 我方同意从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 我方承诺如磋商保证金（如有）未按磋商文件规定递交，我方响应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我方承担；如果在磋商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我方的磋商保证金贵方可不予退还。

7. 我方声明响应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注册登记信息、年报信息可查）。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响应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合同签订后，若查实我公司提供虚假材料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并赔偿可能给采购人或任何他人造成的损失。

8. 若因我方联系不上或未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进行二轮报价的（不限于二轮报价）的，视同我方上一轮响应报价为最终报价。

9. 我方承诺除非磋商文件另有约定，我方派驻本标段的项目负责人及配备的相关人员均为我单位在职人员（不含外聘人员、返聘人员、临时聘用人员）。如我方拟派驻的人员和设备

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你方有权取消我方成交资格。

10. 我方承诺若成交，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本地化服务。

11. 与本磋商有关的通讯地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名：_____

账号：_____

开户行：_____

供应商签章：_____（盖供应商公章）

日 期：_____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手 机 号 码：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制件

供应商：_____（盖供应商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宇桥生态科技园（一期）合成生物园区配套设施设计与服务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期满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制件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制件

供应商：_____（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法人章）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代理人手机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三、资格审查资料

(1)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证/社保证明资料

（需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项目负责人社保证明资料）

(2) 项目拟配备人员基本信息表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联系方式	资格证书及编号	职称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2	建筑专业负责人					
3	结构专业负责人					
4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5	电气专业负责人					
6	暖通专业负责人					

备注：1. 上述人员不得相互兼任；2. 成交后由采购人核实，如不按响应文件响应情况进行配备，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上报相关主管部门处理。

（3）供应商承诺

我公司申明：

1. 我公司没有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2. 我公司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我公司没有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 我公司没有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 我公司在近三年内不存在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6. 我公司未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7. 我公司未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8. 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具有本项目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中规定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可取消我公司的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合同签订后，若查实我公司提供虚假材料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并赔偿可能给采购人或任何他人造成的损失。

我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供应商签章：_____（盖供应商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技术资信资料

1) 投标人业绩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具备单个合同总金额不少于 19 万元的污水处理工程设计业绩（设计内容须含废水处理站设计）；

(2) 具备单个合同总投资额不少于 1700 万元的 EPC 工程总承包业绩(合同内容须含污/废水专业设计工作)。

每提供一个得 3 分，本项满分 12 分。

注：1. 供应商应按下列规定提供业绩证明资料：

①合同协议书。

2. 如供应商提供的上述业绩证明材料未能完整或充分反映评审因素（如项目类型、合同总金额、合同总投资额等）的，应另附合同甲方证明材料（须加盖合同甲方单位公章）予以明确说明，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如果合同协议书和该证明文件中的合同要素不一致，以该证明文件为准。

3. 若供应商提供的同一业绩同时满足(1)、(2)项要求，仅计分一次，不累加计分。

2) 企业荣誉

供应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获奖时间为准)完成过的污水处理项目设计或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内容须含污/废水专业设计工作)项目获得过市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证书的，每个得 3 分；最多得 3 分。

注：1. 提供奖项或荣誉证书及对应的项目合同原件复印件放入响应文件中。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的投标人业绩可参与此项评分。

3) 项目团队人员综合实力

项目团队成员中（除设计负责人外），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人力资源相关部门颁发的以下专业人员证书的：

(1) 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执业资格证得 2 分，本项满分 2 分。

(2) 具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的得 2 分，本项满分 2 分。

(3) 具有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的得 2 分，本项满分 2 分。

(4) 具有注册暖通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的得 2 分，本项满分 2 分。

注：1.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执业证书复印件。

2. 响应文件中提供上述人员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社保证明材料要求如下：

(1)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供应商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拟委任的上述人员自 2024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拟委任的上述人员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上述人员的社会保险的缴纳单位应当是供应商或者供应商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

(2) 如为事业单位附属的供应商参与磋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供应商所属事业单位为拟委任的上述人员自 2024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上述人员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同时提供该事业单位出具的附属证明材料。

（社保缴费证明或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至少含养老保险）

3. 同一人员具有多个证书的仅计其中一个证书。

4) 进度控制计划及措施

进度控制计划及措施合理、得当，满足项目进度需求：优秀得 $5 < F \leq 7$ 分；良好得 $2 < F \leq 5$ 分；一般得 $0 < F \leq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5) 服务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

整体方案及保证措施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能保证服务周期履约质量：优秀得 $8 < F \leq 10$ 分；良好得 $5 < F \leq 8$ 分；一般得 $0 < F \leq 5$ 分；未提供不得分。

6) 内、外部协调措施

与原设计单位、图审机构、行政主管部门等的沟通协调措施得当，能确保成果文件顺利落地：优秀得 $8 < F \leq 10$ 分；良好得 $5 < F \leq 8$ 分；一般得 $0 < F \leq 5$ 分；未提供不得分。

7) 重难点分析及对应的保证措施

能深刻理解本次合成生物改造项目任务重难点，并有具体得当的保证措施：优秀得 $8 < F \leq 10$ 分；良好得 $5 < F \leq 8$ 分；一般得 $0 < F \leq 5$ 分；未提供不得分。

8) 后期服务

对后期服务的配合及人员保证措施：优秀得 $8 < F \leq 10$ 分；良好得 $5 < F \leq 8$ 分；一般得 $0 < F \leq 5$ 分；未提供不得分。

五、响应报价

采购人： 合肥建投北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宇桥生态科技园（一期）合成生物园区配套设施设计与服务

响应范围： 完全响应

响应报价：（小写）： （含税）

（大写）： （含税）

供应商： _____（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法人章）

日 期： _____

备注：

1. 响应报价高于控制价的（响应报价>控制价），**作响应无效处理。**
2. 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响应报价，或者对应某一报价项填写了多个报价的，**作响应无效处理。**

六、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添加的其他材料

七、____报价单

（本报价单首轮报价时无需提供，仅用于供应商与采购人磋商后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

项 目 名 称	宇桥生态科技园（一期）合成生物园区配套设施设计与服务
供应商全称	
响应范围	完全响应
____响应总报价	大写：_____（含税） 小写：_____元（含税）
备注	/

供应商签章：_____（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法人章）

备注：①表中响应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响应报价，或者对应某一报价项填写了多个报价的，均为无效报价（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视同上一轮有效报价为最终报价。

②在磋商内容不做实质性变更或重大调整的前提下，供应商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③供应商未签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未签字或盖法人章的报价，均为无效报价，视同上一轮有效报价为最终报价。